

在汝州遇见苏东坡

●李晓伟

公元2020年的春月，我在中原小城汝州那沧桑古朴的中大街溜达，没有刻意和矫情，只为遇见苏东坡。这一年，他983岁。

对于汝州来说，苏东坡来过。这就够了。

他是一个典型的中国传统知识分子的活标本。他柔情又豪放，苦涩也坦荡。顺境与逆境，儒家与道家，出世与入世，他都经历。庙堂之高，江湖之远，他都体验。每一个中国文人，差不多都会在不同的境遇里，在不同的时间里，与苏东坡相遇。

扩而大之，放开来讲，几乎每一个中国人，都会在不同境遇里，与他相遇。

在历史的尘埃中，我在汝州五次与他相遇。他，已根植在汝州人的心里。

他像一颗种子，落到哪里都会发芽。



初来仍是少年

公元1037年1月8日，是苏东坡的诞辰，983年后的今天，汝州人依然怀念这位旷古奇才。

第一次与他在汝州相遇，是在1057年的3月。这是个宋朝的春天，也像今天一样，春风迎面，花香四溢。

这一天，他平生第一次离开生活了二十多年的故乡眉州，自阆中上终南山，和弟弟苏辙在其父苏洵的带领下过成都、去长安、“骑驴在灞池”，由洛大道经汝州，赴汴京参加礼部秋天的考试。这一年，他21岁，正是风华正茂的青葱岁月。

离开眉山沿江而下的时候，初出茅庐的他看着两岸的景色，触发了心中的诗意，写下了一首《江上看山》的诗：“船上看山如走马，倏忽过去数百群。前山槎牙忽变态，后岭参差如惊奔。仰看微径斜缭绕，上有行人高缥缈。舟中举手欲与言，孤帆南去如飞鸟。”这首诗非常大白话，“槎牙”是参差不齐的意思，“变态”就是变化的状态，写的景色流动变化，令人目不暇接。

他早期的诗歌虽然写得很好，但是境界不算太高，缺了一些人生况味。后来他去凤翔开始做官，诗中的人生沉淀才一点点显现出来。

有时候太喜欢一个人，就无法用语言表达出来自己的感受。在这浮世之中，我想，静下心来和他聊聊天，总是一次难得的体验。尽管苏东坡是日后的大师，我是俗人，但我想他一定不会拒绝，并且会微笑以对。

随后，在1059年的5月和11月、1064年的12月，苏东坡回四川奔母丧，由汴京赴凤翔上任，又由凤翔回汴京，三次在汝州与他匆匆相遇。

他才情奔放，为宋代最杰出的作家，诗、词、文、书、画、文艺理论均有独到成就。其文汪洋恣肆，明白畅达，其诗清新豪健，善用夸张比喻，在艺术表现方面风格独具。这就是我遇见的苏东坡。



再来一蓑烟雨

我曾与他彻夜长谈。

他生性豁达，为人率真，深得道家风范。好交友、好美食、好品茗，创造许多饮食精品，亦好游于山林。

他太出众、太优秀，所以在官场上得罪了很多人。他们中有至高无上的神宗皇帝，有一代名相王安石，有著名的科学家沈括……“乌台诗案”后，他得到从轻发落，被贬为黄州团练副使，虽然本州安置，却受当地官员监视。说白了，也就是监视居住。然而，这个职位相当低微，并无实权，经此一役，他变得心灰意冷，心情郁闷，曾多次到黄州城外的赤壁山游览，写下了《赤壁赋》《后赤壁赋》和《念奴娇·赤壁怀古》等千古名作，以此来寄托他谪居时的思想感情。

随后，他先后到汝州、杭州任职。在杭州，他率众疏浚西湖，开陈蒜田，在湖水最深处建立三塔（今三潭映月）作为标志，并把挖出的淤泥集中起来，筑成一条纵贯西湖的长堤，堤有6桥相接，以便行人，后人名之曰“苏公堤”，简称“苏堤”。

在汝州，我告诉他，如今苏堤在春天的清晨，烟柳笼纱，波光树影，鸟鸣莺啼，已成为著名的西湖十景之一“苏堤春晓”。

随后，也就是绍圣四年（1097年），年已62岁的他被一叶孤舟送到了微茫荒凉之地——海南岛的儋州（今海南儋县）。这在

当时，是仅次于满门抄斩罪轻一等的处罚。“我本儋耳氏，寄生西蜀州”。他倒是随遇而安，在哪儿跌倒就在哪儿歇一会儿，硬是把儋州当成了自己的第二故乡。

他在这里办起了学堂，介学风，也许是他名声响亮，以致许多人不远千里慕名而来，追至儋州学习。在宋代100多年里，海南从没有人进士及第，但在他北归不久，这里的姜唐佐就举乡贡。为此他还题诗：“沧海何曾断地脉，珠崖从此破天荒。”

在汝州，我又告诉他，如今当地人一直把他看作是儋州文化的开拓者、播种人，对他怀有深深的崇敬。

这便是“塞翁失马，焉知非福”的具体印证。正因为他多次遭贬，才有机会游历名山大川，才能发挥他的才智和幽默，即使在颠沛流离的流放途中，他仍能潇洒面对，不失本色。

那些天，我一直沉醉在一种与他相知的幻觉里，山程水驿，夜露霜晨，每时每地，都仿佛感觉到他如影随形般伴随在我的左右前后，而且不时地发出高亢动人的呻吟。

当我徜徉在林荫花径，面对着月夜色，“起舞弄清影，何似在人间”“惊涛拍岸卷起千堆雪”的名句油然而生；当我徘徊在闹市里，“雨洗东坡月色清，市人行尽野人行”的诗行便回荡在耳际，使我同他一样激动着颤动心扉的喜悦，获得一种甘美无比的享受。

他温和、率直、天真、洒脱、成熟等等，在他的性格中，连他的缺点都让人觉得亲切，尽管历史的年轮已走过了近千年，但他的这些特点，依然焕发着迷人的光彩。



归来寂寞沙洲

苏东坡终于回到汝州了，那是因为他“拣尽寒枝不肯栖，寂寞沙洲冷。”

尽管屡遭贬谪，他始终是江山风月永恒的发现者和拥有者。比起李白、刘禹锡吞吐岳岳的豪迈，他是达观平实的，是充满烟火气息的。宋元丰七年（1084年）四月，神宗亲书手札，授苏轼为检校尚书水部员外

郎汝州团练副使。听说到汝州任职，他非常高兴。接到任命后，他并不急于北上，相反却一路游玩，顺江东下，登庐山、逛金陵、游山玩水，吟诗题字。

尽管他很真诚，但这一次，他失约了。因为他厌倦了官场生活，申请辞职，乞望归田，终老常州。

真正与他在汝州深交，是在宋哲宗绍圣元年（1094年）闰四月。

那一年，他由定州知州被贬为英州（广东英德市）知州。由定州至岭南数千里，举家远迁，费用浩大，只好再次到汝州找他的弟弟苏辙（汝州知州）筹措路费。

在汝州，他住了十多天。弟弟苏辙带他游了温泉、龙兴寺，最后又领他到汝州郑城小峨眉山游览。二人站立山巅，北望嵩岳逶迤，俯瞰汝水如带，脚下两道山梁“峰峦绵亘，状如列眉”，青山绿水，风景如画，酷似家乡峨眉山。

这时苏轼已届58岁，官场失意，便对弟弟说，将来致仕后便来此隐居。建中靖国元年（1101年），苏轼在常州病危，因生前未能如愿来小峨眉享受林泉之乐，苏氏子孙又多散居在郟县、汝南、颍昌、斜川（许昌苏桥）一带，为便于祭祀，临终前，他便留下“即死，葬我嵩山下”的遗嘱。

徽宗即位后，他被调康州安置、舒州团练副使、永州安置。元符三年四月（1100年）大赦，复任朝奉郎，北归途中，于建中靖国元年七月二十八日（1101年8月24日）卒于常州（今属江苏）。次年，他的儿子苏过遵嘱将他的灵柩运至汝州郟城县（今河南郟县）安葬，享年65岁。宋高宗即位后，他被追赠为太师，谥为“文忠”。

在汝州遇见苏东坡，“一曲《大江东去》，成就了千古绝响；一阙《江城子》，让人梦里也断肠。翩跹匆匆，写下你千年的惆怅，小峨眉山，成了你梦中的故乡。”

说不断的苏东坡，看不尽的苏东坡，或许，感慨和顿悟已是多余，我只有静静地读他的文字，超越时空的藩篱，感受人世的沧桑。或许，等我掩卷沉思，眺望初三月的烟雨，蓦然发现，其实，已是无风见雨，落雨无雨。



紫荆赋

●龚延民

万花斑斓，我独为紫，心源烈火，凝血血汁。非有情殇，只为真痴，难俟叶绿，更惜春时。抚弦蓝天，脚云红雾，抖音锦瑟，丽影都霞。澄空流丹，光艳夺目，串串累累，兄弟联珠。风华独冠，缥缈歌舞，大道霞光，琼林碧树。

岁岁年年，几曾相识？无数过往，谁为踟蹰？姹媚倾盖，宁非花痴？鸟鸣莺唱，宁非花坞？惊魂碎胆，宁非花颜？与日同月，宁非花步？不浊不辛，宁非花泪？不寒不暖，宁非花日？不谄不戾，宁非花语？不期不许，宁非花骨？

杏花纷飞燕归来

●孙利芳



图片来源网络

肆虐了很久的疫情终于缓解了，已经很久没有回家看父母了，想念把心牵拉的生疼生疼。周末，按捺不住那份牵念，滚滚车轮载着浓浓的乡愁一路飞奔。

到了村头，一阵花香扑鼻而来，牵着我的脚步，竟然步入一处杏花园。一朵朵纯洁洁白的杏花尽情地展露着娇媚灿烂的笑容，散发着甜蜜香郁的芬芳，我像小孩子般欢呼着、雀跃着、陶醉着。不单是我陶醉在这杏花林中，连可爱的蝶儿也恋着那妖娆的花瓣，恋着那甜蜜的花香，跳着优美翩跹的舞姿轻盈地来到这杏花林中，那朵朵嫩蕊吐芳的杏花在蝶儿的亲吻下愈发地娇羞了，竟像极了热恋中的少女！花儿和蝶儿在窃窃私语着，诉说着彼此的爱恋，诉说着春天的希望，诉说着无尽的思念，看得我真的不忍心打扰她们了！

一阵微风吹过，杏花纷纷飘落，那片片飘飞的杏花，仿佛是纯洁无瑕的雪花朵朵，又好似炫舞烂漫的点点精灵，轻盈地、洒脱地飞舞着，旋转着，飘飘洒洒，优哉游哉，如梦如幻，如歌如诉。她们的舞姿是那么婀娜多情，倩影是那么纤巧动人，笑靥是那么娇美嫣然，气息是那么幽香深远。

花香弥漫蝶飞舞，春风十里回娘家。嫩青小绿，杏花纷飞，将春天渲染得清丽深情，让人生出无尽的春情。我一边留恋着洁白娇嫩的杏花，一边牵挂着父母，恋恋不舍穿过杏花园，已然看到我家的老房子了。

快步踏进家门，还没来得及叫出声，耳边先听到叽叽喳喳的鸟鸣。抬头一看，两只燕子正在我家屋檐下的一盏灯上筑巢。它们轻盈地飞舞着，一会儿展开黑紫色的翅膀衔来干树枝，一会儿露着白白的肚皮啄来春泥，忙得不亦乐乎。

我问：“妈，这是谁家的新燕在啄春泥呀！”妈妈应声从厨房里一边擦手一边迎出来：“芳啊，你可回来了，快想死妈妈了！我就说，这几天燕子飞咱家筑巢，肯定有好事，果然，我的宝贝女儿回来了！这傻孩子，燕子都到咱家了，当然是咱家的呀！”

我笑着问：“燕子把巢盖到灯上了，那以后灯坏了怎么换呀？”父亲笑着说：“这燕子可是通灵性的，是吉祥鸟，燕子要是在谁家安家，谁的日子就会越过越好。灯坏了不要紧，让你哥再换个地方安。其实，你们就像这燕子，长大了，都飞走了，每年回不了几次家。爸一看到这些燕子，就像看到了你们，爸高兴啊！”

听着父亲的话，我的眼角湿润了。是啊，小时候，我的老家就有一窝燕子。每天早上叽叽喳喳叫醒我上学，放学后，做完作业，我特别喜欢看燕子筑巢，看燕妈妈给小燕子捉虫吃。窝里的小燕子一听到燕爸爸燕妈妈回来了，一个个从巢里伸出毛茸茸的小脑袋，张着嫩黄色的小嘴巴，着急地喂喂食，燕爸爸燕妈妈把捉来的虫子用嘴叼着送到它们嘴里，看着孩子们吃饱，才疲惫地休息一会。等燕宝宝长大了，羽毛丰满了，长出翅膀了，燕爸爸燕妈妈又带着它们学飞翔，直到燕宝宝长大，飞出燕巢，自己另外筑起属于燕宝宝的巢。

我们何尝不是父母的“燕宝宝”啊？记得小时候，我身体差，家里生活条件不好，白面很少，每次蒸馒头妈妈总是蒸三种馒头，全是红薯面的黑窝窝妈妈吃，一半白面一半红薯面的花卷馍给父亲吃，妈妈说父亲下田干活需要力气，纯白面的给我和哥哥吃，说我们要长身体，妈妈自己从来不舍得吃一口，还说自己喜欢吃窝窝头……

父亲每天起早贪黑下田干活，脊背总被晒成紫铜色，却从来没有说过一声苦和累，总是叮嘱我们兄妹俩好好学习，长大为国家做贡献。

等我长大了，也像燕窝里的稚燕飞离了父母。转眼，父母已到了耄耋之年，他们一定希望自己的儿女也能像这燕子一样飞回自己的老屋吧？要不，他们看到燕子归巢怎会如此欣慰？

我偷偷拭去眼角的泪水，笑着对爸妈说：“对，以后，就让燕子在咱家安居乐业，我也会像这燕子一样，经常回来看看您！”

“燕子声里，相思又一年”。我想对父母说，杏花纷飞中，紫燕已归来。

创造幸福

●王晓亮

有人抱怨生活艰辛，有人抱怨世道艰难，有人抱怨人心不古，有人抱怨世态炎凉。似乎人人都为生活担忧，但纵观古今，什么样的人生态度才是幸福的呢？

幸福就在我们身边，她悄悄地来，悄悄地走。如风，如日月光辉，如飘扬的梦境，靠近自己却不知去体会，远离自己却不知道去挽留。

毕淑敏的《提醒幸福》里面曾经对幸福做了近乎完美的阐释：享受幸福是需要学习的，人可以自然而然地学会感官的享乐，人却无法天生地掌握幸福的韵律。灵魂的快意同器官的舒适像一对孪生兄弟，时而相傍相依，时而南辕北辙。

幸福是一种心灵的震颤。她不喜欢喧嚣浮华，常常在平凡和平静中降临。贫困中相濡以沫的一块糕饼，患难中心心相印的一个眼神，父亲一次粗糙的抚摸，女友一个温馨的字条，矢志不渝后实现了最初的梦想，这都是千金难买的幸福。幸福，并不与财富、地位、声望、婚姻同步，是一种美好的心灵感觉。幸福像一粒粒缀在绸子上的红宝石，在平凡中愈发熠熠夺目。

在我看来，生活中并不缺乏幸福，只是需要我们去创造。用心灵，智慧和双手以及平和的心态去创造，众里寻她千百度，蓦然回首，幸福却在灯火阑珊处。

幸福，是一种心态

天空没有我的影子，可我已经飞过。

有些事情没必要过分计较得失，“塞翁失马，焉知非福”不管怎样，所经历的这些事情都是收获。有些是经验，有些是物质，有些是情感，而有些则是一种积极的生活态度，但最终都会变成财富。比如，我今天钱包丢了，在我看来这个事情不是好事。可是，从另一个侧面反映出来的是我平时的疏忽防范，或许正是这次的教训让你避免了在生意场上的失败，又或许是这次的事情让你开始审视自己的做事方式，提醒自己，生活中并不是只有晴天，阴天也是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副拼图。

幸福，也是一种付出得到回报后的喜悦。

当一个女孩为了学业付出了数十年的时间、精力和心血。那么她所得到的是学业上的收获，毕业季来临的时候，那一沓厚厚的奖状，那绑着红色飘带的获奖论文，那一顶富丽堂皇的博士帽，证明了自己梦寐以求的梦想此刻终于如愿以偿，那一刻幸福的微笑，亦是幸福的眼泪对她来说是生活对自己的回报和青睐。

如果她在十八到二十几岁的妙龄，选择了一个不错的婚姻，那么她可能更多拥有的是幸福的家庭。如果她选择毕业后选择在家乡附近做一名普普通通的教师，那么生活对她来说更多的平凡和平淡，这样的生活是很充实的小幸福。她避免了商海里面的大风大浪，不必在官场上载起载沉，不用和太多的人情世故和世俗打交道。也不必为晋升烦恼、烦恼。生活对她来说是过好每一天，有规律的生活如同一个固定的几何公式一样。每天太阳出来的时候，起床、刷牙、跑步，然后上课。一天的课程结束后，晚上还要批改作业、备课。看着自己的学生慢慢成长，走出校门，走向社会，成为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。又有谁不认为这是一种付出后的充实和欣慰，“桃李不言，下自成蹊”可能是最好的诠释。这样的生活是一种很惬意的

幸福。

幸福，也是一种感觉

当初恋遇到真爱，午夜遇到流星，这

是一种幸福。

春天来临的时候，万物复苏，草长莺飞，空气中跳动着快乐的音符。那个时候给如花的青春插上春天的翅膀，闻着花儿的芳香，品味着志南大师的诗句：

古木阴中系短篷，杖藜扶我过桥东。
沾衣欲湿杏花雨，吹面不寒杨柳风。
轻柔的春风如同母亲那双充满慈爱的双手，抚摸着你的脸颊。清香的泥土气息，伴随着阵阵微风。和煦的春风，唤醒了冬眠的生灵。站在窗前，看见柳树舒展开了黄绿嫩柔的枝条，在微微的春风中轻轻地拂动，就像一群身着翡翠色的少女伴随着悠扬的琴声翩翩起舞。我爱春风，她在我们心里萌生出柔和而明媚的春意。因为她的存在，我们理想的鸽子才能随风而飞，飘在蓝天上的风筝才能飞得更高更远，借着春风，用我们爱的激情来歌唱春的美好。

当我看到夏天那涓涓的溪流，树上那鸣叫的知了，水中悠闲自在的鱼儿，时而泛起层层涟漪，时有鸟儿飞快地掠过水面，远方的水牛悠闲地啃着青草。我在长满青草的河岸边坐下来，把脚伸进清凉的河水里，时而悠闲地拍打着水面，激起层层浪花。蜜蜂在草从里晃悠，蝶儿在青草绿水间如隐若现，这也是一种幸福。

幸福，更是一种智慧

《易经》的智慧里面曾经说过，“七分饱”永远是一种人生的智慧。保持适度饥饿是一种人生智慧，凡事都应该有“七分饱”的分寸。引申开来，我们的人生也是一样，不管是人与人之间的交往，还是对事业、名利的追求等等，都应该保持适度“饥饿感”。有些人交朋友，总喜欢完全融

入对方的生活中，两个人都没了属于自己的空间。“距离产生美”，当两个人亲密到没有丝毫距离的时候，也是友情破裂的开始。给彼此留下适当的空间和距离，“七分饱”的友情是最舒服的状态。

我们的人生追求也是一样。有的人总在马不停蹄地追逐成功，以为凭借自己的努力，一定可以登上人生顶峰。为了这个目的，人们殚精竭虑，甚至不择手段。殊不知，人生根本没有顶峰，世界最高峰喜马拉雅山的上面还有无尽的天空。人只要向上走，站在什么样的高度不重要。追逐要适可而止，总让自己处在追逐的亢奋状态，适当停下脚步，体验一下“饥饿”的感觉，才有力量走好后面的路。走走停停，也是一种人生智慧。

幸福，也是一种对生活的热爱

谈起对生活的热爱，让我不由自主地想起对文学作品的热爱，谈起对文学作品的热爱我会自然而然地想起曾经在《羊城晚报》上读过的一篇刘成章先生的文章——《安塞腰鼓》。这篇文章是我一直珍藏的文学经典，因为他除了文学和艺术气息浓厚之外，更重要的是那种豪放、激昂、磅礴、雄壮的陕北民族精神让我对生活有着与生俱来的激情与热情。生活中不乏美，更不乏幸福，缺乏的是一双发现美和幸福的眼睛。

幸福，是一种心态、一种感觉，更是一种智慧，一种对生活的热爱，一种淡定从容的那份洒脱。她虽近在咫尺，仿佛一伸手就能触到。可她却又那么的遥远，遥远的似乎远在天涯海角。“春夏秋冬色无变，无今无古也自然”。创造幸福，需要我们无论面对怎样的困难，面临怎样的考验，都应该保持一份淡定、从容和执着。因为我们坚信，幸福就在我们身边，更在我们的手中。让我们一起努力、争取，创造属于我们的幸福，让幸福之花开遍世界的每一个角落。当幸福来敲门的时候，你做好准备了吗？

